

2026 年北京市高素质农民培育（中央转移支付专项）总体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社[2026]4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6 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6]30 号），制定本市总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紧紧围绕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促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的人才需求，坚持需求导向、质量优先、突出实效，坚持分层实施、分级管理、育用结合，按照工程化项目化闭环化要求组织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提升农民的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和综合素质素养，服务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人才保障。

二、实施三大专项工程

（一）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开办设施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常规班 1 期，培育 70 人。重点培训高产高效模式、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病虫草害防治、配套农机使用维修、农业防灾减灾等内容，助力设施农业高质量发展，服务

“菜篮子”提质增效；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强化法律法规、扶持政策、底线红线、职业道德、行业标准、质量安全、绿色发展、品牌打造等相关内容培训；各区应主动围绕大兴西瓜、平谷鲜食玉米、昌平草莓、怀柔优质小麦、密云西红柿等特色产业，加快培育“一区一品”生产经营带头人。

（二）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聚焦农文旅一体化发展、数智技术应用和培育农业经理人的需求，开办常规培训班3期，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210人。重点培训乡村休闲旅游产品开发、体验活动设计、农产品品牌创建与营销等内容，提升熟练运用数智技能和管理能力；面向乡村初创青年群体，强化创业政策、项目选择、风险防控、法律法规等相关内容培训；鼓励各区深入探索“农业+”科技教育、休闲旅游、人工智能、生态康养、传统技艺等领域人才培养，根据需要组织开展农产品产地加工培训，可重点围绕农产品市场信息采集与分析、品质鉴定与储运、市场营销与应急促销等内容探索培育专兼业农产品经纪人。

（三）文明乡风素质素养提升培育工程。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覆盖所有高素质农民培训班，强化乡村振兴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绿色发展理念、乡村治理等综合素养课程。聚焦“百千工程”和百园百线重点区域，开办文明乡风素质素养提升常规培训班3期，培育农耕文化传承人、乡村文艺创作者和乡村文化传播者等210人。重点培训农文旅融合、新大众文艺赋美、乡村治理和风貌提升等主题内容，提升农民保护传承农耕文化、践行移风易俗的自觉意识和能力；鼓励各区面向农

村集体经济组织带头人，围绕政策链接与治理协同、产业经营与市场开拓、组织治理与财务资本等内容开展培训。

三、实施三大专题任务

（一）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面向专业农机手、农机大户和农机作业专业服务组织成员，开办专题培训班 1 期，培育技能提升农机手 70 人。重点围绕粮油作物高质量机播、高效飞防植保、机收减损、粮食烘干、农机抗灾救灾、农机安全生产、农机保养维修等内容和主体经营管理能力提升等内容开展培训。以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为重点，强调学用结合和以用为主；鼓励各区根据农业农村领域低空经济发展需要举办农用无人机技能提升培训，强化操作规范、应急处置、农药安全喷洒等操控安全培训。

（二）数智技术应用专题培训班。面向乡村旅游新业态带头人、返乡创业大学生、家庭农场主、合作社带头人、退役军人等，开办专题培训班 4 期，培育数智技能人才和管理人才 280 人。重点围绕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在农业全链条的推广应用进行培训，鼓励将 AI 智能体、千问、agent 思维等前沿技术纳入课程体系，鼓励引入场景驱动、工具赋能 AI 助农课程提升培育效果；围绕数字赋能乡村旅游发展，强化数智化营销、私域流量运营、**流量分发**、大数据选品等实操实战培训，促进资源共享、品牌共建、流量共联；将农产品快速检测技术与品牌市场营销相结合，组织学员走进实验室开展检测实操，与品牌市场营销深度融合，培养具备数字化思维、掌握品牌营销与质量追溯技能的复合型人才；鼓励各区开设形式多样的电商课，深化品牌营

销、产品设计、视频拍摄、文案策划等培训内容，打造一批高水平电商主播。

（三）乡土文化能人专题培训班。重点从百园百线经营主体和乡村振兴重点区域经营主体中，遴选有一定文艺特长、根乡村发展文化事业、致力乡土文化保护传承的农民文化能人，特别是在“大地流彩—全国乡村文化振兴在行动”中涌现出的优秀代表，开办专题培训班2期，培育乡村文创IP和数智技术运营乡土文化能人140人。开展以政策理论、非遗传承、手工创作、展示带动、市场营销等内容培训，打造特色爆款产品，助力乡村文创一村一品、一店一特，依靠人才力量活化文化传承、艺术创作和保护发展，推动形成内生发展动力。

四、工作要求

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相关要求，规范实施培育计划。持续推进“四个精准”培育，进一步提升质量效果。发挥中央专项的引领示范和带动作用，加快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清单。

（一）全面建立培育计划“三直”工作机制。一是需求要直报。依托农广校专业力量，细化需求调查制度，形成常态化摸排和信息反馈机制，定期采集调查样本数据，发现典型案例，分析存在问题，提高直报精准性；二是政策要直达。由市区两级主管部门和培育机构负责，借助各级政府和农业农村部门官网官微、镇村公示栏、培训工作群及新闻媒体等，及时发布培育政策、招生计划和报名信息，方便学员在线扫描报名，推动农民需求“一键入库”储备，让有需求、有意愿、符合参训条件的学员实现公

平报名、有序培训；三是诉求要直应。由市区两级主管部门和培育机构负责，在组织报名、集中培训、跟踪随访、指导服务中，倾听群众呼声，掌握农民诉求，梳理问题清单，及时提出解决方案，有效化解矛盾问题。

（二）提升培育质效。强化高素质农民培育（中央转移支付专项）的工程化项目化闭环化管理，利用委局官方网站面向各涉农区公开征集培育计划，经形式审查无误的，统筹纳入竞争立项公开遴选范围，通过专家评审择优遴选培育机构，确定办班计划。发挥好农广校农民教育培训重要渠道作用，用好各级农技推广体系，提升各类培育机构办学能力，鼓励符合相关规定的农民实训基地联合承担培育任务。严把培育师资、培育课程和培育教材“三关”，广泛吸纳“土专家”、农民技术能手成为实践课程师资，原则上不低于师资占比的 20%。采取适合农民学习特点的方式开展培训，强化到生产一线开展实操训练，鼓励运用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人工智能技术打造培训场，灵活运用跟岗见习、师傅带徒等方式促进培育与就业衔接。根据人才培育特点加快创新教学内容和方式，打造教学品牌，形成影响力。推动培育机构择优遴选，培育对象分层培养和项目实施以市带区，强化农广校体系主力军作用，发挥好公益性农技推广体系在农业技术培训中的主体作用，提升社会化培育机构的办学能力，严把培育师资、培育课程、培育教材“三关”，吸纳“土专家”、农民技术能手成为实践课程师资，原则上不低于培训班师资数量占比的 20%。强化生产一线实操实训，鼓励农民田间学校、农民实训基地等实践教学场所积极主动参与培育机构联合办学，承担实训任务。鼓

励运用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人工智能技术，丰富培育场景。全面总结推广学用贯通综合试点经验，鼓励各区探索应用跟岗见习、入企实操、师傅带徒等方式，延长“产教评”技能生态链，加大跨部门、跨行业协作，促进培育与就业衔接。

（三）强化项目监管。各区要科学制定本区实施方案，严格审核培育机构的开班计划。审核通过的开班计划，报送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复核。复核通过的，及时签订项目合同或服务协议后，抓紧启动实施；培育实施过程中，各区要对本级培训班开展常态化、全覆盖、全链条、穿透式的日常监管和全过程质量跟踪。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强化对各区培训班质量抽查，对发现问题且整改缓慢的班次开展实地核查；规范培育资金支出，可采取预付、部分预付、报账等方式支付培育资金，对完成培训课程的培训班，在考核验收通过后尽快拨付资金。充分运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强化资金监管，及时开展项目考核评价，加强训后农民回访，将回访情况纳入总结评价内容。

各项目区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将本区实施方案、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年度实施情况总结报送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电子版同步发送至电子邮箱 rencaichu@nyncj.beijing.gov.cn。

附件 1：2026 年高素质农民专题培育绩效任务和资金分配表

附件 2：2026 年高素质农民常规培育绩效任务和资金分配表

附件 1:

2026 年高素质农民专题培育绩效任务和资金分配表

项目实施单位	培育人数（人）	项目资金 （万元）
门头沟区农业农村局	70	24.29
房山区农业农村局	70	24.29
怀柔区农业农村局	70	24.29
平谷区农业农村局	70	24.29
密云区农业农村局	70	24.29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140	49.73

附件 2: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常规培育绩效任务和资金分配表

项目实施单位	培育人数（人）	项目资金 （万元）
门头沟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房山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大兴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昌平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怀柔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平谷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
密云区农业农村局	70	15.26